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关于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的通告

（2024 年 41 号）

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《关于 12 批次食品不合格情况的通告（2024 年第 37 期）》（2024 年第 150 号），涉及我市两家生产企业。现将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通告如下：

一、标称东莞市酱辣鲜食品有限公司生产的黑鸭鸭架

标称东莞市酱辣鲜食品有限公司生产的黑鸭鸭架（商标：/，规格型号：130g/盒，生产日期：2024-06-16）产品，纳他霉素项目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。

我局执法人员依法对该企业进行了现场检查，并向其送达了不合格检验报告等文书。现场对该企业的生产车间、成品仓库、留样室等场所进行检查，执法人员现场在生产车间、成品仓库未发现上述批次“黑鸭鸭架”产品，现场责令企业应当按照《食品召回管理办法》对上述批次产品实施主动召回。经调查，该企业生产了上述批次“黑鸭鸭架”275 盒，其中除去出厂检验 5 盒，留样 2 盒，用于流通销售 268 盒，已全部销售完毕。该企业对上述批次食品启动了召回，目前无召回产品。

我局依法对该企业进行立案调查。

二、标称东莞市如来食品有限公司生产的酸辣泡鸡爪（辐照食品）

标称东莞市如来食品有限公司生产的酸辣泡鸡爪（辐照食品）（商标：泡奇小姐，规格型号：200g/袋，生产日期：2024-05-18）、产品，菌落总数项目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。

我局执法人员依法对该企业进行了现场检查，并向其送达了不合格检验报告等文书。现场对该企业的生产车间、成品仓库等场所进行检查，执法人员现场在生产车间、成品仓库未发现上述批次“酸辣泡鸡爪”产品，现场责令企业应当按照《食品召回管理办法》对上述批次产品实施主动召回。经调查，该企业生产了上述批次“酸辣泡鸡爪”32箱（30袋/箱），已全部销售完毕。该企业对上述批次食品启动了召回，目前无召回产品。

我局依法对该企业进行立案调查。

三、广大消费者如发现食品安全违法行为，可拨打 12345 热线电话投诉举报。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4 年 10 月 8 日